

联合公告

由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代表联合要约人提出

自愿有条件全面要约以收购

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 H 股

H 股要约结果及 H 股要约截止

联合要约人及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联合宣布，H 股要约已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4 时整截止。

截至 2016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4 时整（即于最后截止日期接纳 H 股要约的最后时间），联合要约人接获于 H 股要约项下合计 646,201,664 股 H 股的有效接纳，约占本公告日期已发行 H 股的 99.03%。统计所有相关有效接纳及内资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所持的 H 股后，联合要约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中金集团的相关成员公司、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该等股份除外，该等股份属非全权性质且并非彼等各自的所有权权益）将持有约 646,321,725 股 H 股，约占截至最后截止日期已发行 H 股的 99.05%。详细披露信息请见香港交易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6/0927/LTN20160927749_C.pdf

截至目前，本公司自愿有条件全面收购要约事项对本公司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对此事项进行公告，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并按照上交所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联合公告由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代表联合要约人提出自愿有条件全面要约以收购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 H 股的 H 股要约结果及 H 股要约截止》之盖章页）

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7日

